（上接B053版）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5月
营业收入	12,329.50	12,300.00	12,300.00	12,300.00	12,300.00	12,300.00	4,843.75
营业成本	7,848.20	7,848.20	7,848.20	7,848.20	7,848.20	7,848.20	3,081.60
销售费用	2,486.46	2,486.46	2,486.46	2,486.46	2,486.46	2,486.46	1,036.02
管理费用	954.69	954.69	954.69	954.69	954.69	954.69	397.79
财务费用	–	–	–	–	–	–	–
利润总额	726.85	699.66	699.66	699.66	699.66	699.66	216.78
净利润	545.14	524.75	524.75	524.75	524.75	524.75	162.59

（6）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rf

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f的近似，即rf=0.0395。

②市场期望报酬率rm

一般认为，股票指数的波动能够反映市场整体的波动情况，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可以反映市场期望的平均报酬率。通过对上证综合指数自1992年5月21日全面放开股价、实行自由竞价交易后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的指数平均收益率进行测算，得出市场期望报酬率的近似，即：rm=10.41%。

③βe值

取沪深9家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150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βx=1.2480，按折现率模型中的计算βu值为0.9252，βe值为0.9252。

④权益资本成本re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假设被评估单位特性风险调整系数ε=0.01，根据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成本re= 0.1093。

⑤债务资本成本rd

根据被评估单位借款加权平均利率测算，所得税税率为25%，税后债务资本成本rd= 0。

⑥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债务比率Wd为0.00，权益比率We为1.00。

⑦折现率r

根据上述各项参数计算折现率r= 0.1093。

5、鲁晶制盐科技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预测

山东鲁晶制盐科技有限公司以销售食盐为主，小工业盐为辅，其中食盐主要包括日晒盐、烤盐、自然海晶盐、自然海盐、天然深井盐等。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将保持基准日时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且资产规模及其构成、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基准日时的收入和成本构成、毛利水平等因素，并结合目前行业的发展状况及趋势估算其未来各年度的营业收入和成本。在预计未来收入、成本时，考虑了2018年新增一部分烤盐设备的影响。

（2）销售费用预测

被评估单位2016年、2017年销售费用分别为27.60万元、85.0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的3.71%和2.37%，其中主要为运输费、展览费、广告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销售服务费等。此次评估，按2017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预测销售费用。

（3）管理费用预测

被评估单位2016年、2017年管理费用分别为127.37万元、252.5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的17.14%和7.04%，其中主要为工资、职工福利、差旅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会议费和劳动保护费等。此次，按2017年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例预测管理费用。

（4）未来收益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到永续
营业收入	3,783.93	4,371.92	4,945.47	5,618.79	6,420.24	6,420.24
营业成本	3,215.66	3,721.09	4,211.20	4,792.60	5,492.13	5,492.13
销售费用	89.66	103.54	117.08	132.98	151.90	151.90
管理费用	265.41	283.09	300.62	320.47	343.26	343.26
财务费用	–	–	–	–	–	–
利润总额	202.27	252.01	302.81	357.22	415.41	415.41
净利润	151.71	189.01	227.11	267.91	311.56	311.56

（5）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rf

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见表5-5），按照十年期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f的近似，即rf=0.0395。

②市场期望报酬率rm

一般认为，股票指数的波动能够反映市场整体的波动情况，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可以反映市场期望的平均报酬率。通过对上证综合指数自1992年5月21日全面放开股价、实行自由竞价交易后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的指数平均收益率进行测算，得出市场期望报酬率的近似，即：rm=10.41%。

③βe值

取沪深9家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150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βx=1.2480，按折现率模型中的计算βu值为0.9252，βe值为0.9252。

④权益资本成本re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假设被评估单位特性风险调整系数ε=0.01，根据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成本re= 0.1093。

⑤债务资本成本rd

根据被评估单位借款加权平均利率测算，所得税税率为25%，税后债务资本成本rd= 0。

⑥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债务比率Wd为0.00，权益比率We为1.00。

⑦折现率r

根据上述各项参数计算折现率r= 0.1093。

6、东方海盐（母公司）

（1）营业收入的预测

东方海盐营业收入主要包含盐产品和溴素的销售。

① 盐产品销售收入

基准日时，东方海盐正在建设20万吨/年食盐生产线，根据投资计划及初设文件，2018年6月竣工投产；目前食盐生产的设计产能为10万吨/年。

结合目前行业的发展状况及趋势，管理层预计盐产品的价格保持2018年企业实际销售价格；本次评估假设产销平衡，2018年1-6的销量以10万吨/年食盐生产线生产能力测算，2018年7-12月份及以后年度以20万吨/年食盐生产线生产能力测算。

② 溴素销售收入

基准日时，溴素业务因缺少相关手续已被停产。故本次评估预测中不考虑溴素销售的收入。

（2）营业成本的预测

营业成本主要是材料费、燃料动力、折旧费、人工费等。由于企业无具体未来年度的人员工资增减计划，本次评估预测人工费按基准日的人工费进行测算，其他变动成本按照业务规模同比变动，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按照资产状况依据企业会计折旧摊销政策进行预测。

（3）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城市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按照相应的税率乘以应交增值税计算。另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83号）规定，水利建设基金2020年12月31日之前使用税率为0.5%；据《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第【2018】32号）的规定，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对增值税税率进行下调，该公司适用税率为 16%，因此对 2018 年 5 月 1 日以后的预测采用新税率；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根据企业目前及未来的投资计划进行预测。

（4）销售费用的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装卸费、展览费、广告费、销售服务费、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推广费、机动车费和一些其他费用等，由于企业无具体未来年度的人员工资增减计划，本次评估预测人工费按基准日的人工费进行测算，未来年度其他销售费用按照 2017 年对应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5）管理费用的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为人工费、差旅费、办公费、水电费、修理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机动车费、会议费、保险费、劳动保护费和一些其他费用等，由于企业无具体未来年度的人员工资增减计划，本次评估预测人工费按基准日的人工费进行测算，咨询费为法律顾问及信用评级费用，因未来年度的咨询费基本保持稳定，本次评估预测人工费按基准日的咨询费进行测算，未来年度其他管理费用按照 2017 年对应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6）财务费用的预测

财务费用根据企业的借款合同、贷款利率、还款计划等预测，不考虑银行存款利息及相关手续费等费用。

（7）未来收益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8,969.17	9,251.68	9,534.18	9,816.69	10,124.73	10,124.73
营业成本	5,974.02	6,128.37	6,282.72	6,437.08	6,612.83	6,612.83
税金及附加	44.41	46.69	47.55	48.40	49.22	49.22
销售费用	2,473.13	2,550.35	2,627.56	2,704.78	2,788.98	2,788.98
管理费用	292.31	296.32	300.33	304.34	308.71	308.71
财务费用	–	–	–	–	–	–
利润总额	185.31	229.95	276.02	322.10	365.00	365.00
净利润	138.98	172.46	207.02	241.57	273.75	273.75

（8）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rf

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f的近似，即rf=0.0395。

②市场期望报酬率rm

一般认为，股票指数的波动能够反映市场整体的波动情况，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可以反映市场期望的平均报酬率。通过对上证综合指数自1992年5月21日全面放开股价、实行自由竞价交易后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的指数平均收益率进行测算，得出市场期望报酬率的近似，即：rm=10.41%。

③βe值

取沪深9家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150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βx=1.2480，按折现率模型中的计算βu值为0.9252，βe值为0.9252。

④权益资本成本re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假设被评估单位特性风险调整系数ε=0.01，根据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成本re= 0.1093。

⑤债务资本成本rd

根据被评估单位借款加权平均利率测算，所得税税率为25%，税后债务资本成本rd= 0。

⑥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债务比率Wd=0.00，权益比率We=1.00。

⑦折现率r

根据上述各项参数计算折现率r= 0.1093。

7、东方海盐子公司菜央子盐场

（1）营业收入的预测

菜央子盐场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食盐销售收入跟溴素销售收入。

①食盐的销售收入预测：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企业管理层预测食盐价格将保持2017年食盐综合价格，取600元/吨，食盐销量取2015、2016、2017三年的平均销量，预测33万吨，以单价乘以销量确定食盐部分营业收入。

②溴素的销售收入预测：溴素部分收入依据企业经验及历史情况，预测以后年度溴素价格在2017年溴素价格23000元/吨基础上逐渐回落至溴素历史平均水平20,000元/吨。假设企业产销平衡，溴素销售量依据采矿权证证载溴素产量1,000吨/年计算，以单价乘以销量确定食盐部分营业收入。

（2）营业成本的预测

本次经营成本预测依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取值主要参考2017年实际生产的成本费用参数。

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用、燃料费、动力费、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等，评估参考企业2017年历史生产成本，确定食盐的单位生产成本为385.99元/吨，溴素单位生产成本为12287.93元/吨。以食盐销量乘以食盐单位成本确定食盐成本，以溴素销量乘以溴素单位成本确定溴素成本。

（3）销售费用的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输费、装卸费、广告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评估参考2017年企业销售费用情况，确定企业单位产品的单位销售费用为116.50元/吨。以单位销售费用乘以企业销量，确定销售费用。

（4）管理费用的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租赁费、机动车费、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等，评估参考2017年企业管理费用情况，确定企业单位产品的单位管理费用为58.64元/吨，以单位管理费用乘以企业销量，确定企业管理费用。

（5）未来收益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22,100.00	22,100.00	22,100.00	22,000.00	21,900.00	18,166.67
营业成本	14,106.59	14,106.59	14,106.59	14,106.59	14,106.59	11,755.49
销售费用	3,854.48	3,854.48	3,854.48	3,854.48	3,854.48	3,212.07
管理费用	1,935.25	1,935.25	1,988.94	1,988.94	1,988.94	1,655.66
财务费用	–	–	–	–	–	–
利润总额	1,361.96	1,367.29	1,313.60	1,215.60	1,117.60	882.28
净利润	1,021.47	1,025.47	985.20	911.70	838.20	661.71

（6）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rf

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见表5-5），按照十年期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f的近似，即rf=0.0395。

②市场期望报酬率rm

一般认为，股票指数的波动能够反映市场整体的波动情况，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可以反映市场期望的平均报酬率。通过对上证综合指数自1992年5月21日全面放开股价、实行自由竞价交易后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的指数平均收益率进行测算，得出市场期望报酬率的近似，即：rm=10.41%。

③βe值

取沪深9家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150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βx=1.2480，按折现率模型中的计算βu值为0.9252，βe值为0.9252。

④权益资本成本re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假设被评估单位特性风险调整系数ε=0.01，根据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成本re= 0.1093。

re= 0.0395+0.9252×（0.1041-0.0395）+0.0100 =0.1093

⑤债务资本成本rd

根据被评估单位借款加权平均利率测算，所得税税率为25%，税后债务资本成本rd= 0。

⑥折现率模型公式计算债务比率Wd为0.00，权益比率We为1.00。

⑦折现率r

根据上述各项参数计算折现率r= 0.1093。

（三）预测的未来经营业绩与历史经营业绩的差异及原因

上述标的公司未来五年的预测净利润与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肥城精制盐厂	1,151.27	1,336.91	1,600.31	1,928.70	2,263.00	2,504.17
岱岳制盐	2,112.27	2,074.17	2,469.72	2,636.21	2,723.77	2,818.47
东岳精制盐厂	647.41	910.77	1,413.87	1,411.37	1,411.37	1,196.78
寒亭一场	560.61	545.14	524.75	524.75	524.75	524.75
鲁晶制盐科技	54.15	151.71	189.01	227.11	267.91	311.56
东方海盐（母公司）	326.90	138.98	172.46	207.02	241.57	273.75
菜央子盐场	1,030.24	1,021.47	1,025.47	985.20	911.70	838.20

肥城精制盐厂2018年预计净利润较2017年有所上升，主要系肥城精制盐厂2017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导致2017年收益较低，2019年以后每年预测净利润较2018年有所提高，主要系因偿还借款导致财务费用下降所致；岱岳制盐2018年预计净利润较2017年有所下滑，主要系2018年部分盐产品价格下调所致，2019年以后每年预测净利润较2018年有所提高，主要系因偿还借款导致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东岳精制盐厂2018年预计净利润较2017年有所提高，2019年预测净利润在2018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加，原因系2018年7月份新增60万吨/年生产能力相关设施正式投产，预计卤水产量将大幅提高；

寒亭一场、菜央子盐场未来预计收益较2017年有所下降，主要系未来预计产品价格下滑所致；

鲁晶制盐科技预计未来收益较2017年相比提高，主要系考虑了2018年新增设备导致产能增加所致。

东方海盐（母公司）预计未来收益有所下降，主要系2018年部分盐产品价格下调所致。

三、结合收益法的评估假设和适用情况，说明东方海盐等标的资产收益法不适用的主要原因，说明资产的主要构成、增值资产的增值原因以及并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

（一）东方海盐等标的资产不适用收益法的主要原因

1、东方海盐

东方海盐为控股型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菜央子盐场，从事海盐的生产、销售，为东方海盐的主要业务和收入来源。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其分公司的生产、销售自产的食盐和溴素。为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山东盐业计划对东方海盐的组织架构、人员等进行相应调整，在前次预案披露时，未对东方海盐整体采用收益法评估，仅对其下属主要经营实体菜央子盐场采用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将其收益法评估值计入东方海盐整体估值。根据已确定的架构调整方案，东方海盐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故本次预案修订时对东方海盐的评估方法、评估值进行了调整。

2、滨丰盐化

滨丰盐化主要业务收入为销售自产的原盐，原料主要来源于周边化工企业吹溴尾水。由于吹溴尾水的供应不稳定，导致公司盈利状况起伏较大，未来收益无法可靠预测，不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因此不适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成立于2016年初，以山东盐业为依托，搭建了以盐及盐化工产品为特色的B2C、B2B复合型、专业化的电商平台。2016年盐业体制改革，批发平台逐步退出使用状态。为了适应盐改，电子商务在原平台的基础上建立了“好盐网”支付平台，目前处于模拟交易的状态，未来收益无法可靠预测，故本次评估未采用收益法。

4、鲁盐经贸

鲁盐经贸原主要从澳洲进口原盐加工食盐以及生产、批发工业盐，但目前国家政策限制进口原盐加工食盐的业务，鲁盐经贸仅能从事小工业盐的生产、销售，未来收入和盈利状况尚无法合理预计，故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

5、鲁晶实业

鲁晶实业是一家贸易公司，主要从事大宗贸易业务及非盐产品销售业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鲁晶实业计划从2018年开始改变经营模式，不再从事年化率低于12%的大宗商品业务，对未来收益的可靠预测产生一定影响，未来收益无法合理预计及量化，故本次评估未采用收益法。

（二）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增值原因

1、东方海盐

东方海盐的资产构成及评估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5,772.97	5,890.44	117.47	2.03
2	非流动资产	7,054.90	21,171.53	14,116.63	200.10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066.00	18,610.80	13,544.80	267.37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870.84	2,462.52	591.68	31.63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	–	–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72	91.72	–	–
10	资产总计	12,827.87	27,061.97	14,234.10	110.96
11	流动负债	6,001.77	6,001.77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6,001.77	6,001.77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826.10	21,060.20	14,234.10	208.52

东方海盐评估增值主要来源于对菜央子盐场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增值，金额为18,610.80万元，增值率为267.37%，原因系菜央子盐场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值考虑了未来的收益情况，其估值较东方海盐原始账面值增值较大。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591.68万元，增值率为31.63%，主要为房屋建（构）筑物增值。增值原因主要为建筑物大多建成年代比较早，现行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另外，东方海盐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间与经济使用寿命相比较短，评估成新率高于账面也导致评估值较账面值有所增加。

2、滨丰盐化

滨丰盐化资产构成及评估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2,042.32	2,179.24	136.92	6.70
2	非流动资产	8,931.27	8,808.66	-122.61	-1.37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8,888.09	8,765.49	-122.60	-1.38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	–	–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10,973.59	10,987.90	14.31	0.13
11	流动负债	9,455.19	9,455.19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9,455.19	9,455.19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18.40	1,532.71	14.31	0.94

滨丰盐化资产增值额较小，增值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增值额136.92万元，增值率为6.70%，增资原因为主要存货原盐的市场价格上升所致。

3、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资产的主要构成及评估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002.85	1,045.72	42.87	4.27
2	非流动资产	265.40	265.55	0.15	0.06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	投资性房地产				
5	固定资产	29.31	29.46	0.15	0.51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236.09	236.09	–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资产总计	1,268.25	1,311.27	43.02	3.39
11	流动负债	470.62	470.62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470.62	470.62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97.63	840.65	43.02	5.39

电子商务增值额较小，主要是流动资产增值42.87万元，增值率为4.27%，增值原因为存货销售价格大于账面值所致。

4、鲁盐经贸

鲁盐经贸资产主要构成及评估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6,610.57	6,716.90	106.33	1.61
2	非流动资产	49.55	47.25	-2.30	-4.64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1.11	8.81	-2.30	-20.70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	–	–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6,660.12	6,764.15	104.03	1.56
11	流动负债	4,401.99	4,401.99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4,401.99	4,401.99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258.13	2,362.16	104.03	4.61

鲁盐经贸增值额较小，主要是流动资产增值106.33万元，增值率为1.61%，增值原因为存货销售价格大于账面值所致。

5、鲁晶实业

鲁晶实业资产主要构成及评估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4,281.21	4,295.35	14.14	0.33
2	非流动资产	77.85	80.19	2.34	3.00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51.90	54.24	2.34	4.51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	–	–	–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4,359.06	4,375.54	16.48	0.38
11	流动负债	2,427.29	2,427.29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2,427.29	2,427.29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31.77	1,948.25	16.48	0.85

鲁晶实业评估增值主要来自于流动资产增值14.14万元，增值率为0.33%，增值原因为存货销售价格大于账面值所致。

（三）东方海盐等标的资产并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

本次重组以一揽子交易为前提，山东盐业下属的非金融企业资产均纳入本次交易范围。其中东方海盐、滨丰盐化为制盐企业，电子商务、鲁盐经贸、鲁晶实业为贸易企业，虽然目前由于经营模式或未来现金流存在不确定性而无法使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但由于上述公司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标的公司在产业布局、经营管理上具有一定联动性。故上述公司作为制盐行业全产业链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为保证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完整性，将上述标的均纳入本次交易范围。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以借助标的公司在山东省制盐行业经营的丰富经验和渠道、市场地位，通过整合标的公司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能够快速形成产销一体化的盐板块业务模式，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历史经营情况进行了调查，查阅了相关评估底稿资料并与评估师及标的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方法、主要假设及参数选择恰当，资产基础法评估增值、收益法未来业绩预测具备合理性；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在产业布局、经营管理上具有联动性，作为制盐行业全产业链不可分割的整体置入上市公司能够保证标的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上市公司在制盐行业的协同发展。

五、上市公司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节本次交易的预估情况”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4.预案披露，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未做业绩承诺，请公司补充披露：（1）参与没有业绩承诺的竞价交易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2）如何保证标的资产未来的盈利能力，上市公司有无具体的经营规划。

一、参与没有业绩承诺的竞价交易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

在预案披露阶段，由于山东盐业尚未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相关标的资产，因此在预案中未披露山东盐业针对拟挂牌资产的业绩承诺相关事宜。

交易对方山东盐业出具《说明》“若鲁银投资成功摘牌且成为最终受让方，本公司将以挂牌信息披露的业绩补偿条款与其就未来盈利预测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根据上述说明，业绩补偿条款将成为山东盐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标的资产时披露的挂牌内容之一，如鲁银投资成功摘牌且成为最终受让方，交易对方将与鲁银投资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该业绩承诺将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二、如何保证标的资产未来的盈利能力，上市公司有无具体的经营规划

（一）打造产销一体化的盐板块业务模式，提升标的公司盈利能力

标的资产主要为山东盐业下属的盐产品生产和销售企业。从食用盐到精细化工，各标的公司主营业务覆盖整个盐产品产业链，且标的公司长期覆盖山东省盐产品市场，相比省外盐业公司具有丰富的盐资源、广泛的销售渠道和优质的客户资源。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经营管理将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中，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将成为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一。面对盐改带来的市场化竞争局面，标的公司将通过建立规范化的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利用资本市场丰富的融资渠道，提升其融资能力和经营能力。上市公司通过对标的公司的业务整合，打造产销一体化的盐板块业务模式，在盐行业改革的关键时期抢占先机，建立先发优势和协同优势，在不断巩固山东省内盐产品业务的同时，逐步辐射周边地区，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全面提升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

（二）上市公司业务发展计划

本次重组完成后，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形成以高品质食用盐生产、销售为主导，集盐、盐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盐板块业务模式，依靠科技创新，突破关键技术，加快新品研发，提升品牌影响力，实现降本增效和产业转型升级。

1、整合标的公司盐业务资源，优化标的公司产业链定位，打造一体化业务模式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将继续以独立法人形式存在，并全面承担公司盐板块业务的经营发展。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根据盐行业改革形势和公司发展，对标的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各方面进行整合，并优化各标的公司在盐产业链上的业务定位，打造以高品质食用盐生产、销售为主导，集盐、盐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盐板块业务模式，增强上市公司综合竞争力。

2、依靠科技创新优化和改造标的公司项目技术，降本增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作为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的管理中，上市公司将加大科技投入，通过科技创新解决盐业生产开发中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优化和改造标的公司工艺流程、技术水平，加快淘汰落后产能，积极开发低能耗、低污染、低排放新技术和新工艺，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同时，降本增效，引领新的产业发展模式。

3、加快新产品研发，加大品种盐业务开发力度，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随着经济水平的提升及国民健康意识的提高，我国对于品种盐的需求逐渐增长，未来品种盐具备较大的市场空间。本次盐改放开了食盐的出厂、批发及零售价格，实行市场化定价。普通加碘盐由于同质化竞争严重，随着盐改后市场竞争加剧，其利润空间将会被逐渐压缩。而品种盐具备更高的技术要求和品质，且具有明显的产品差异性，消费者对品种盐价格的敏感性较低，其出厂价及终端销售价均高于普通加碘盐，具有较大的利润空间。市场竞争的加剧将驱使食盐企业加大品种盐业务的开发力度，品种盐在我国食盐市场的比重将不断提升。

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将加快新产品研发和产品结构调整，继续加大多品种、多样化，纯绿色、纯天然的高端盐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推进品种盐业务的发展，逐步提升品种盐业务的比重，以品种盐业务作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带动公司业绩的增长。

4、加强品牌运营管理，提升自有品牌影响力

2016年国务院公布《盐改方案》，允许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进入流通和销售领域，以自有品牌开展跨区域经营，实现产销一体；同时允许食盐批发企业向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购盐并开展跨区域经营，省级食盐批发企业可开展跨省经营，省级以下食盐批发企业可在本省（区、市）范围内开展经营。因此，2016年盐改之后，食盐销售领域的经营主体将大幅增加，市场竞争将变得更为激烈。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消费者品牌意识的不断提升，食盐的品牌价值将逐渐体现。未来食盐企业将更加注重自身品牌的运营管理，从而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品牌，以此巩固原有市场，拓展新市场。

5、拓展食盐跨省销售新市场，整合线上、线下渠道资源，促进新增产能的市场竞争力

2016年盐改之后，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可跨省开展食盐批发业务，随着盐改的深入实施，开发拓展跨省批发销售业务将成为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新的业务增长点。

近两年，标的公司新增产能较多，新增产能的消化将成为标的公司保持盈利能力的关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充分利用标的公司广泛的销售渠道和丰富的客户资源，立足于现有盐产品市场，加强与省内外盐业企业、全国性大型连锁商场超市的合作，进一步深耕现有客户需求，积极拓展食盐跨省销售新市场；同时，培育专业销售团队，完善线下营销网络，积极筹建电商平台，逐渐推进食盐批发、零售业务向互联网延伸，整合线上、线下渠道资源，快速抢占市场，促进新增产能的市场竞争力。

三、上市公司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第七节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二、关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

5.预案披露，标的公司中，肥城精制盐厂、山东岱岳制盐有限公司、山东寒亭第一盐场、山东菜央子盐场有限公司拥有自有矿产资源，能够自主生产工业盐，且能够自主生产并销售食盐；东方海盐、山东鲁晶制盐科技有限公司能够自主生产并销售食盐；山东省盐业集团东方制盐有限公司滨海盐化分公司晒制并销售工业盐；山东省盐业集团鲁盐经贸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食盐和工业盐的贸易；山东鲁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非盐产品销售业务及大宗贸易业务；山东盐业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销售、电商业务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1）量化披露上述公司在各自细分领域的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2）结合细分行业市场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比较，说明上述标的在各业务领域的盈利模式、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地位和份额、所具备的竞争优势或劣势等情况。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一、量化披露上述公司在各自细分领域的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6年度、2017年度，标的公司盐及盐化工产品实现的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90%以上，各标的公司细分产品的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肥城精制盐厂	食盐	16,854.69	10,631.74	36.92%	10,448.82	6,719.57	35.69%
	工业盐	19,868.03	15,263.55	23.18%	9,369.15	12,012.03	-28.21%
	其他	3,258.51	2,504.02	23.15%	4,034.48	2,538.81	37.07%
	合计	39,981.23	28,399.31	28.97%	23,852.45	21,270.41	10.83%
岱岳制盐	食盐	18,188.95	9,793.32	46.16%	19,196.77	9,338.56	51.35%
	工业盐	3,509.73	2,694.49	23.23%	3,551.26	3,559.33	-0.23%
	其他	1,600.80	893.24	44.20%	1,260.37	605.52	51.96%
	合计	23,299.48	13,381.05	42.57%	24,008.40	13,503.41	43.76%
东岳精制盐厂	食盐	–	–	–	–	–	–
	工业盐	–	–	–	–	–	–
	其他	2,017.17	597.64	70.37%	2,028.61	663.58	67.29%
	合计	2,017.17	597.64	70.37%	2,028.61	663.58	67.29%
东方海盐	食盐	30,077.56	19,566.91	34.95%	24,237.43	15,596.73	35.65%
	工业盐	271.37	126.08	53.54%	1,092.27	420.19	61.53%
	溴素	6,252.99	3,861.48	38.25%	6,994.93	4,428.53	36.69%
	其他	1,711.60	1,251.56	26.88%	1,669.52	1,083.43	35.11%
	合计	38,313.51	24,806.03	35.26%	33,994.15	21,528.88	36.67%
寒亭一场	食盐	10,088.55	5,803.30	42.48%	9,479.67	5,577.79	41.16%
	工业盐	909.90	744.75	18.15%	1,246.60	1,281.78	-2.82%
	其他	293.20	0.14	99.95%	372.70	0.10	99.97%
	合计	11,291.65	6,548.19	42.01%	11,098.96	6,859.67	38.20%
制盐科技	食盐	3,512.58	3,119.53	11.19%	743.08	570.70	30.21%
	工业盐	65.87	50.17	23.83%	–	–	–
	其他	10.01	0.94	90.61%	–	–	–
	合计	3,588.45	3,170.64	11.64%	743.08	570.70	30.21%
滨丰盐化	食盐	–	–	–	–	–	–
	工业盐	1,724.46	1,403.78	18.60%	998.71	1,193.14	-19.47%
	其他	95.25	39.50	58.53%	137.50	35.33	74.31%
	合计	1,819.71	1,443.28	20.69%	1,136.22	1,228.48	-8.12%
电子商务	食盐	31.13	13.11	57.89%	5.01	2.01	59.88%
	工业盐	–	–	–	–	–	–
	其他	164.15	83.39	49.20%	0.85	0.56	34.12%
	合计	195.28	96.50	50.58%	5.87	2.57	56.22%
鲁盐经贸	食盐	2,765.72	2,510.03	9.24%	3,589.23	2,900.78	19.18%
	工业盐	12,909.55	12,476.50	3.35%	12,239.04	11,813.62	3.48%
	其他	140.43	111.03	20.94%	385.05	336.25	12.67%
	合计	15,815.70	15,097.56	4.54%	16,213.33	15,050.65	7.17%
鲁晶实业	食盐	–	–	–	–	–	–
	工业盐	–	–	–	–	–	–
	其他	3,280.24	2,717.37	17.16%	369.61	289.86	21.58%
	合计	3,280.24	2,717.37	17.16%	369.61	289.86	21.58%
汇总数	食盐	81,519.18	51,437.94	36.90%	67,700.01	40,706.14	39.87%
	工业盐	39,258.91	32,759.32	16.56%	28,497.03	30,280.09	-6.26%
	溴素	6,252.99	3,861.48	38.25%	6,994.93	4,428.53	36.69%
	其他	12,571.36	8,198.83	34.78%	10,258.69	5,553.44	45.87%
	合计	139,602.44	96,257.57	31.05%	113,450.66	80,968.20	28.63%

从上表可以看出，食盐、工业盐、溴素为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其中，食盐为标的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5%以上。2017年度，受到盐及盐化工产品单价提升影响，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上升趋势，带动公司毛利率由2016年的28.63%上升至31.05%。

二、结合细分行业市场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比较，说明上述标的在各业务领域的盈利模式、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地位和份额、所具备的竞争优势或劣势等情况

（一）标的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市场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标的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情况

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为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食盐、两碱工业盐和小工业盐，其中两碱工业盐和小工业盐统称为工业盐。上述产品分属于不同的细分行业市场，具体细分行业情况详见预案“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标的资产所处行业情况”。

2、标的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及简要情况

根据2016年《中国盐业年鉴》，截至2015年年底，全国盐业系统共拥有注册登记制盐企业288家，资产总额为1,166.86亿元，从业人员为116,483人；批发企业2,113家，资产总额510.64亿元，从业人员67,684人。

由于盐产品及盐化工产品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同时食盐领域长期存在的专营政策，盐行业的市场竞争存在一定区域性。标的公司在其市场竞争中所面对的主要竞争对手列表如下：

（1）中国盐业总公司

中国盐业总公司是中国盐行业龙头企业，唯一中央企业和唯一全国性企业，亚洲最大、世界第二的盐业企业和国内重要化工企业，拥有全资、控股子公司46家，职工3.1万余人，年产各类盐1,800万吨，占全国总产量的17%，其中食盐产销量225万吨，约占全国21.5%，供应和配送居民食用盐覆盖人口4.2亿人，国土面积38%，形成了以东北、华北、华东、华中、西北为主的全国性生产流通布局。

（2）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3299，股本55,944.00万元。井神股份是集科研、生产、配送、销售于一体的全国大型盐及盐化工企业。公司不断深化企业改革，创新管理模式，力争打造全国盐行业中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和效益规模全面领先、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一流新型盐及盐化工上市企业。

2017年井神股份实现销售收入260,013.76万元，其中销售食用盐90.35万吨，实现销售收入55,985.87万元，销售工业盐322.34万吨，实现销售收入80,609.4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12.61万元。

（3）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929，股本91,775.11万元。湖南盐业是湖南省内最大的食盐、两碱工业盐及小工业盐生产企业，是产销一体化、跨省联运的盐业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专注于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2017年湖南盐业实现销售收入220,399.15万元，其中销售食用盐117.37万吨，实现销售收入99,982.27万元，销售工业盐220.80万吨，实现销售收入67,567.5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46.55万元。

（4）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053，股本55,832.93万元。云南能投是云南省内最大的食盐、工业盐和氯碱生产企业，是国家授权云南省唯一的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云南省政府授权唯一经营合格碘盐的企业。公司依托云南区位优势，充分利用云南丰富的资源，大力发展盐业，打造出具有标杆效应的盐产业供应链。

2017年云南能投实现销售收入144,694.74万元，其中食品行业（主要是食用盐）销售49.28万吨，实现销售收入79,540.68万元，化工行业（主要是工业盐、芒硝）销售111.24万吨，实现销售收入38,624.3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12.80万元。

（5）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328，股本43,803.11万元。兰太实业是集制盐、盐化工、生物制药、矿产资源开发于一体，横跨内蒙古、青海、江西、山东等四省（区）六地的大型上市企业，拥有丰富的盐湖资源。

2017年兰太实业实现销售收入328,608.82万元，其中销售成品盐140.43万吨，实现销售收入27,922.2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47.89万元。

（二）标的公司的销售及盈利模式

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为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食盐、两碱工业盐和小工业盐，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上述盐产品的市场销售业务实现收入和盈利。标的公司的盈利模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同。

食盐方面，盐业改革以后，食盐生产企业可以进入流通和销售领域，并可以进行省外销售，自主确定生产销售数量并建立销售渠道。在此基础上，标的公司设立销售分公司，负责所在地市范围内的食盐销售业务，以零售终端为主要客户，使用自有物流或与第三方物流供应商合作进行产品配送和销售。

工业盐方面，标的公司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通过自主开拓市场，与客户建立直接联系，签订供货合同，并自行组织生产运输；经销模式下，依赖经销商市场开拓能力，将产品转销至经销商，风险和收益随之转移至经销商。经销商通过自有的销售渠道将产品销往终端客户。

（三）标的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根据中国盐业协会发布的《中国盐业年鉴》、《2017年及当前全国盐业及下游两碱市场分析》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对2017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盐行业总体市场份额做出估计，汇总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7年盐行业总体市场份额
井神股份	4.12%
湖南盐业	3.37%
云南能投	1.60%
兰太实业	1.40%
平均	2.62%

注：市场份额=各公司销售量/全国总需求量

根据上述估计，2017年度井神股份盐行业总体市场份额约为4.12%，湖南盐业约为3.37%、云南能投约为1.60%、兰太实业约为1.40%，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市场份额约为2.62%。根据目前未经审计的销售数据，标的公司2017年盐行业总体市场份额约为2.40%，低于井神股份、湖南盐业，高于云南能投、兰太实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市场份额相当。

（四）标的公司竞争优劣势

1、竞争优势

（1）渠道优势

截止《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拥有肥城精制盐厂、岱岳制盐、东方海盐（包括子公司菜央子盐场）、寒亭一场、鲁晶制盐科技6家国家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是山东省内最大的食盐生产企业，同时是山东省内重要的两碱用盐和小工业盐生产集群。标的公司凭借长期以来形成的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建立了覆盖全省的销售渠道，其销售半径遍及并深入至省内各地、县级市。盐业改革以来，标的公司在保持省内产销一体的基础上，加快战略扩张步伐，通过在外省设立销售分公司，积极开拓省外业务，在保持省内稳固市场地位的同时亦在省外地区建立了良好的销售渠道并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基础。

（2）资源优势

截止《问询函》回复出具日，4个标的公司拥有采矿权，分别为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菜央子盐场、寒亭一场。肥城精制盐厂拥有的矿区面积0.8116平方公里，NaCl储量16,998.9万吨，生产规模60万吨/年；东岳精制盐厂拥有的矿区面积1.5973平方公里，NaCl储量10,654.4万吨，生产规模60万吨/年；菜央子盐场拥有的矿区面积19.9098平方公里，天然卤水资源储量8,871.2万m3，生产规模38万吨/年；寒亭一场拥有的矿区面积8.3345平方公里，天然卤水资源储量3,989.27万m3，生产规模15万吨/年。

2、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标的公司经营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银行贷款，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且成本较高，对标的公司业务经营、市场开拓等方面造成一定不利影响。随着公司的发展、先进生产设备及大型生产装置的引进，标的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缺口，以往的融资渠道将不能满足标的公司快速持续发展的需求。融资渠道单一有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内涵增长、外延扩张的发展目标。

（2）产品相对单一

目前，标的公司产品主要为食盐、两碱用盐及小工业盐，在高端品种盐等利润较高的产品上产品数量少，销售规模较小。随着盐业改革的推进，食盐领域的市场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标的公司将加大高端品种盐的开发及推广力度，提高公司在上述领域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在其市场竞争中所面对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国盐业总公司、井神股份、湖南盐业、云南能投、兰太实业。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为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食盐、两碱工业盐和小工业盐，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上述盐产品的市场销售业务实现收入和盈利。标的公司的盈利模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同。根据目前未经审计的销售数据，标的公司2017年盐行业总体市场份额约为2.40%，低于井神股份、湖南盐业，高于云南能投、兰太实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市场份额相当。

四、上市公司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6.预案披露，标的公司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持有的采矿权许可证所载生产规模尚未办理完成由60万吨/年到120万吨/年的变更登记，上述企业目前存在超采问题，采矿权证正在变更申请中，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处以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的风险。请公司补充披露：（1）目前采矿权证变更申请的具体进度；（2）若被处罚及/或责令限产，相关责任的承担主体。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3）在本次交易评估作价时是否考虑到上述情形，如是，请量化披露具体影响。请评估师发表意见。

一、目前采矿权证变更申请的具体进度

为应对盐业体制改革，肥城精制盐厂和岱岳制盐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为节能降耗、提质增效、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积极应用先进工艺，通过技改将生产工艺分别升级为热泵制盐和六效真空制盐，原盐生产能力提升至120万吨/年，上述技改项目已在山东省发改委完成登记备案。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为岱岳制盐提供卤水）拥有的采矿许可证未同步办理开采规模变更，原有采矿许可证生产规模只有60万吨/年，与现有产能不相符。

针对上述问题，2018年3月16日山东盐业向山东省国资委提交了《关于申请拟重组企业变更采矿权许可规模的报告》（鲁盐企管（2018）8号），请求省国资委协调省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上述变更手续。

目前，上述采矿许可证的变更工作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若被处罚及/或责令限产，相关责任的承担主体

针对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采矿权证正在变更申请中，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处以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的问题，交易对方山东盐业出具《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1）除标的公司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尚未办理完成由60万吨/年到120万吨/年的采矿权证变更登记外，其他标的公司不存在采矿权证变更问题。

（2）本公司已将上述两家标的公司的采矿权许可证变更申请向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关于申请拟重组企业变更采矿权许可规模的报告》（鲁盐企管（2018）8号），提请省国资委协调省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变更手续，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3）进场挂牌前，如因未完成采矿权证办理及资源价款的评估、缴纳工作导致挂牌底价未考虑采矿权价款的影响，本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一年内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承担相关标的公司未来资源价款的缴纳义务，并预留2亿元交易对价用于对该事项的担保。

（4）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标的公司因上述采矿权许可证变更未及时完成出现超采问题被相关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本公司将在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3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被处罚标的公司予以补偿，保障其经济利益不受损失。如上述标的公司因采矿权许可证变更导致被相关部门责令限产，本公司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因停产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予以补偿，保障其经济利益不受损失。

上述说明事项在鲁银投资成功摘牌且通过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和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如有）后，本公司将出具相关承诺，保证相关事项的履行。”

综上，如上述标的公司因采矿权许可证变更未及时完成出现超采问题可能导致的处罚及/或责令限产，交易对方山东盐业实际作为相关责任的承担主体。

三、在本次交易评估作价时是否考虑到上述情形，如是，请量化披露具体影响

（一）本次预案按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采矿权证变更为120万吨/年预评估

本次预案，对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生产规模由60万吨/年变更为120万吨/年的情形予以了考虑，即对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均按照120万吨/年的生产能力进行了预评估，主要原因如下：

1、虽然肥城精制盐厂目前持有山东省国土资源厅于2017年2月7日颁发的年产60万吨规模采矿权许可证，且企业正在积极推动采矿权许可证由60万吨/年变更到120万吨/年的办理，采矿权配套的制盐生产能力提升至120万吨/年的技改项目已于2014年4月3日在发改委完成登记备案，2017年肥城精制盐厂实际产量为110.68万吨，基准日肥城精制盐厂已具备120万吨/年的生产能力；2018年3月16日山东盐业向山东省国资委提交了《关于申请拟重组企业变更采矿权许可规模的报告》（鲁盐企管（2018）8号），请求省国资委协调省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上述变更手续。预评估采取以120万吨/年的生产能力口径预估，是建立在标的资产的实际产能已经按120万吨/年进行生产，且政府部门正在协调办理采矿证120万吨/年的基础上。交易对手方已对此进行了承诺，对未完成采矿权证变更及补缴资源价款和受到行政处罚可能导致的损失进行了承诺。

综上所述，本次预案按照120万吨/年进行预评估是可行的。

2、虽然东岳精制盐厂目前持有泰安市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11月26日颁发的年产60万吨生产规模的采矿许可证，且目前企业正在积极推动采矿权许可证由60万吨/年变更到120万吨/年的办理，采矿权配套的制盐生产能力提升至120万吨/年的技改项目已于2017年11月22日在发改委完成登记备案，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2017年5月提交的《山东东岳精制盐厂120万吨/年采输卤工程初步设计》确定的设计生产规模为120万吨/年卤折盐，根据企业生产规划和初步设计显示，2018年6月30日120万吨/年卤折盐竣工，2018年下半年投入使用；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针对120万吨/年卤折盐企业签订的合同额占整个投资的95%、付款比例为72%，2018年3月16日山东盐业向山东省国资委提交了《关于申请拟重组企业变更采矿权许可规模的报告》（鲁盐企管（2018）8号），请求省国资委协调省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上述变更手续。预评估采取以120万吨/年的生产能力口径预估，是建立在标的资产的120万吨/年的产能即将竣工，且政府部门正在协调办理采矿证120万吨/年的基础上。交易对手方已对此进行了承诺，对未完成采矿权证变更及补缴资源价款和受到行政处罚可能导致的损失进行了承诺。

综上所述，采用120万吨/年的生产规模进行预估是可行的。

若以60万吨/年生产能力口径进行模拟评估，其假设前提为：①60万吨/年规模的采矿权证到期后能够合法有效延续；②企业目前的经营环境不会发生改变；③假设目前120万吨/年的扩建投资作为非经营性资产；④ 2017年生产卤折盐为41.67万吨，以后年度生产规模与2017年度持平；在以上假设前提下，东岳精制盐厂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为9,255.52万元，预案中以120万吨/年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19,738.32万元，相比减少10,482.80万元；岱岳精制盐厂与东岳精制盐厂在生产工艺上的连续的，东岳精制盐厂为采卤工艺，岱岳精制盐厂为制盐工艺，两者组合为一套完整的制盐生产工艺，故岱岳精制盐厂评估采用口径应与东岳精制盐厂一致；岱岳精制盐厂以60万吨/年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40,326.57万元，预案中以120万吨/年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35,701.78万元，相比增加4,624.79 万元；

如果把岱岳精制盐厂和东岳精制盐厂预估值相加进行对比，以60万吨/年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49,582.09万元，预案中以120万吨/年采用收益法得出的预估值55,440.10万元，相比减5,858.01万元。不同口径下预估值差异的原因主要为：①岱岳精制盐厂120万吨/年工程新增投资为4.9亿，东岳精制盐厂新增60万吨/年工程新增投资为3800万；②岱岳精制盐厂120万吨/年制盐工程建成后，新增产能主要生产工业盐，工业盐的利润相比食盐较低；③东岳精制盐厂需缴纳矿业权价款，但不同规模需要缴纳的价款不同，本次分析两种规模均未考虑后续需要交纳的采矿权价款造成的影响。

（二）预估未考虑的因素

1、根据泰安国土资源局关于缴纳采矿权价款的通知（泰国土资字[2016]326号）、济南大山矿业咨询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出具《山东肥城精制盐厂岩盐矿60万吨采矿权评估报告》（济大山矿评报字[2016]第036号），在此次采矿权价款处置中，尚有可采储量矿物量1120.38万吨没有进行价款处置。如果山东肥城精制盐厂将采矿许可证的生产规模60万吨/年变更为120万吨/年，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需要缴纳上述没有处置价款的可采储量矿物量1120.38万吨的国家矿业权出让收益。由于需要缴纳的矿业权价款无法预测，预估结果中没有考虑尚未缴纳的采矿权价款（权益金）及其可能承担的资金占用费可能对正常生产产生的影响，也未考虑未来无形资产摊销对利润的影响。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进场挂牌前，如因未完成采矿权证办理及资源价款的评估、缴纳工作导致挂牌底价未考虑采矿权价款的影响，本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一年内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承担相关标的公司未来资源价款的缴纳义务，并预留2亿元交易对价用于对该事项的担保。

2、根据中化地质矿山总局山东地质勘查院2017年1月编制的《山东省泰安市大汶口矿区李家大坡（扩界）岩盐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及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2017年5月提交的《山东东岳精制盐厂120万吨/年采输卤工程初步设计》，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已采出量中199.76万吨尚未处置价款，可采储量Nacl量为4,426.15 万吨对应的资源未进行价款（出让收益）评估、处置。

由于需要缴纳的矿业权价款无法预测，预评估结果中没有考虑尚未缴纳的采矿权价款（权益金）及其可能承担的资金占用费可能对正常生产产生的影响，也未考虑未来无形资产摊销对利润的影响。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进场挂牌前，如因未完成采矿权证办理及资源价款的评估、缴纳工作导致挂牌底价未考虑采矿权价款的影响，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一年内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承担相关标的公司未来资源价款的缴纳义务，并预留2亿元交易对价用于对该事项的担保。

上述未考虑的因素包括尚未缴纳的采矿权价款、未来无形资产摊销对利润的影响将在交易双方签署的重组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责任归属，对本次预评估不构成影响。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肥城精制盐厂和东岳精制盐厂采矿权许可证变更已请求省国资委协调省政府相关部门尽快完成，上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当中，且山东盐业出具《说明》，针对肥城精制盐厂、东岳精制盐厂采矿权证正在变更申请中，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处以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的问题，山东盐业作为责任承担主体，对于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造成的一切损失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予以补偿，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二）评估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机构认为，上市公司补充披露了采用120万吨/年进行预评估的依据及合理性及对未缴纳矿权价款的处理方式并披露了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上述披露及分析具有合理性。

五、上市公司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及“（三）山东东岳精制盐厂”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7.预案披露，标的公司部分生产建设项目存在未履行审批手续的情形，存在被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及/或责令强制拆除的风险。请公司补充披露：（1）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生产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以及占总体的比例；（2）截至目前上述审批手续的办理情况；（3）若被处罚及/或责令强制拆除，相关责任的承担问题。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一、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生产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以及占总体的比例

（一）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生产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为山东盐业下属的盐产品生产和销售企业，部分建设项目存在审批手续缺失的情形。截止目前，标的公司尚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生产建设项目情况如下：

1、山东岱岳制盐有限公司

（1）300kt/a精制盐易地技改项目

300kt/a精制盐易地技改项目为岱岳制盐对井矿盐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泰安市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区。该项目计划总投资5,695.00万元，主要引进离心机、蒸发罐、卤水浓缩器、自动包装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实现年产30万吨精制盐的生产规模。岱岳制盐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完工后，该项目将整体淘汰。

该项目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批文类型	批文名称及文号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300kt/a精制盐项目	备案文件	《技术改造项目登记备案回执》（鲁经贸投备0400686）	山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4.07.15
	环评批复	《关于山东东岳精制盐厂300kt/a精制盐易地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泰环发[2006]113号）	泰安市环境保护局	2006.05.22
	环保验收	《山东东岳精制盐厂年产30万吨精制盐易地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意见》（泰环验[2007]18号）	泰安市环境保护局	2007.08.20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300kt/a精制盐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2）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

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为易地改扩建，项目位于岱岳区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区内。该项目计划总投资5.05亿元，建设面积85,062.00平方米，主要包括卤水净化车间、制盐车间、输盐栈道、仓储车间等，建成后将达到年产各类盐产品120万吨的生产规模。2018年3月，该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

该项目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批文类型	批文名称及文号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	备案文件	《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登记备案号：1409010011）	泰安市岱岳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7.11.22
	环评批复	《关于山东岱岳制盐有限公司120万吨/年制盐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15]120号）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5.06.01
	用地规划许可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370900201600059）	泰安市规划局	2016.09.18
	工程规划许可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70900201700082）	泰安市规划局	2017.04.10
	工程施工许可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370911201706190201）	泰安市岱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06.19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370911201706200101）	泰安市岱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06.20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	部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手续办理已进入图纸审核阶段

（3）供热系统技改项目

供热系统技改项目为岱岳制盐因气源不稳定而对现有供热系统的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8,846.00万元，建设内容为新上2台额定蒸发量为75t/h、蒸汽压力为3.82Mpa的循环流化床锅炉作为备用气源，以保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项目于2009年8月开工，目前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取得的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批文类型	批文名称及文号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供热系统技改项目	备案文件	《关于山东岱岳制盐有限公司新上备用锅炉的批复》（泰经贸节字[2009]5号）	泰安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9.01.07
	环评批复	《关于山东岱岳制盐园区供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泰环发[2009]354号）	泰安市环境保护局	2009.12.1
	环保验收	《山东岱岳制盐有限公司供热系统技改项目竣工验收意见》（泰环验[2011]21号）	泰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1.9.8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供热系统技改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2、山东菜央子盐场有限公司

（1）500吨/年溴素项目

500吨/年溴素项目为菜央子盐场为提高溴素生产能力而投资的溴素生产项目，位于山东菜央子盐场内西厂区，计划总投资700.00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溴素生产线一条，并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实现500吨/年的溴素生产能力。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500吨/年溴素项目	规划文件	《符合规划要求的证明》	寿光市沿海经济开发办公室	2011.01.15
	备案文件	《登记备案证明》（1107830234）	寿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1.09.19
	环评批复	《关于山东菜央子盐场年产500吨溴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潍环审字[2011]268号）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	2011.11.24
	环保验收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寿光市环境保护局	2012.07.04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该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500吨/年溴素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2）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

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为菜央子盐场继2011年将溴素车间搬迁至西区，建成“年产500吨溴素项目”后，对菜央子盐场东厂区区剩余500吨溴素生产设施的搬迁和技术改造。该项目位于寿光市羊口镇226省道西侧，计划总投资30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工业溴素生产线一条及配套工程，年产溴素500吨。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	备案文件	《登记备案证明》（1207830065）	寿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2.04.28
	规划文件	《符合规划要求的证明》（GHJ/D-11-10-12-25号）	寿光市规划局	2012.04.11
	环评批复	《关于山东菜央子盐场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寿环审字[2016]20号）	寿光市环境保护局	2016.11.25
	环保验收	《关于山东菜央子盐场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寿环验[2017]155号）	羊口环保所	2017.09.30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该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3）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

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为菜央子盐场在原有生产厂区内对真空盐生产车间进行改建。该项目位于寿光市羊口镇菜央子村以北、羊临路以西，项目计划总投资5,500.0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蒸发罐、冷凝水桶、离心机等设备63台（套），项目改造完成后可实现年产20万吨精制盐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取得的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	备案文件	《寿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回执》（寿经信投备（2017）024号）	寿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7.11.20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该项目正处于招标建设过程中，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4）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

菜央子盐场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位于寿光市羊口镇菜央子村以北、羊临路以西，计划总投资6,400.00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饲料添加剂车间及调味品车间各一座，安装饲料生产线、调味品生产线各一条，购置洗盐机、提升机、干燥床、混料机等配套设施37台（套），项目建成后将达到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的生产能力。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	备案文件	《登记备案证明》（1507830196）	寿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5.11.26
	环评批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寿环审表字[2016]011号）	寿光市环境保护局	2016.01.28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保验收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3、山东省盐业集团东方制盐有限公司滨海盐化分公司

滨海盐化分公司的建设项目为年产800吨溴素项目。该项目位于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央子街道，滨海盐化分公司于2001年建成年产2000吨溴素生产项目并投入使用，后续运行过程中，由于受市场影响及所在区域地下卤水资源制约，滨海盐化分公司将溴素生产能力由年产2000吨调整至800吨。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该项目取得的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年产800吨溴素项目	环评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编号0033）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滨海区分局	2000.9.30
	环保验收	《关于山东省盐业集团东方制盐有限公司滨海盐化分公司年产800吨溴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潍滨环验[2017]6号）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滨海区分局	2017.01.23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年产800吨溴素项目	投资备案、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4、山东省盐业集团东方海盐有限公司生态海盐分公司

生态海盐分公司的建设项目为生态海盐和GMP生产车间项目，该项目为技术升级改造，主要生产天然低钠食盐。项目计划总投资1,600.00万元，位于山东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内，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分装车间、仓库、热风炉车间等配套设施，建成后将达到生态海盐类产品30万吨的生产能力。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该建设项目尚未完工，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生态海盐和GMP生产车间项目	投资备案、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5、山东鲁晶制盐科技有限公司

3万吨/年烤盐生产加工项目为鲁晶制盐科技投资建设的高端盐品烤盐的生产加工项目。该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新海大街以北，海松路以西，计划总投资为1,200.0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3,3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及转筒烤盐机、螺旋输送机、螺旋喂料机、立袋包装机等车间设备，项目建成后每年可加工烤制食用盐3万吨。目前，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生产。

该项目取得的批复文件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批文日期
3万吨/年烤盐生产加工项目	备案文件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2017-370792-14-03-077085）	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2017.12.15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及办理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3万吨/年烤盐生产加工项目	环评批复、环保验收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二）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生产建设项目占总体的比例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现有生产建设项目产能情况简单汇总如下：

标的公司	建设项目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产能（吨）	占比
肥城精制盐厂	2×60万吨/年热泵制盐搬迁节能技改项目	是	1,200,000.00	34.97%
	2×30kt/a药用氯化钠搬迁节能技改项目	是	60,000.00	1.75%
岱岳制盐	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	是	1,200,000.00	34.97%
寒亭一场	年产50万吨加工盐项目	是	500,000.00	14.57%
菜央子盐场	500吨/年溴素项目	否	500.00	0.01%
	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	否	500.00	0.01%
	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	否	50,000.00	1.46%
	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	否	90,000.00	2.62%
滨海盐化	年产800吨溴素项目	否	800.00	0.02%
生态海盐	生态海盐和GMP生产车间项目	否	300,000.00	8.74%
鲁晶制盐科技	3万吨/年烤盐生产加工项目	否	30,000.00	0.87%
未履行审批手续建设项目的产能合计			471,800.00	13.75%
全部建设项目产能合计			3,431,800.00	100.00%

注1：岱岳制盐“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是对“300kt/a精制盐项目”的技术改造，为避免重复计算，“300kt/a精制盐项目”产能不纳入上述统计。

注2：根据岱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岱岳制盐出具的情况说明，岱岳制盐“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尚有“包装仓储车间”、“质检中心”两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补办过程中，办理不存在重大障碍，预计能够于2018年10月完成办理手续；上述工程投资额仅占到项目总投资额的9.58%，为辅助生产设施；除上述《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该项目报建手续齐全，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

注3：岱岳制盐“供热系统技改项目”为生产配套设施项目，不纳入上述产能统计。

注4：菜央子盐场“溴素储罐技改项目”为生产配套设施项目，不纳入上述产能统计。

根据上述统计，标的公司现有生产建设项目合计产能343.18万吨，其中原盐产能328.00万吨、药用盐产能6.00万吨、溴素产能0.18万吨、饲料添加及调味品产能9.00万吨。上述生产建设项目中，合计产能296.00万吨的生产建设项目已经履行全部的所需审批手续，在总体产能中占比86.25%；合计产能47.18万吨的生产建设项目尚未履行全部的所需审批手续，在总体产能中占比13.75%。目前，标的公司生产建设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正在补办过程中。

二、截至目前上述审批手续的办理情况

截至《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生产建设项目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办理情况汇总如下：

公司	建设项目	尚未履行的审批手续	办理进度
岱岳制盐	300kt/a精制盐项目	建设项目规划许可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120万吨/年制盐技改扩建项目	部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手续办理已进入图纸审核阶段
	供热系统技改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菜央子盐场	500吨/年溴素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年产500吨溴素搬迁改造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改造5万吨真空精制盐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年产5万吨饲料添加剂、4万吨调味品项目	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保验收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滨海盐化	年产800吨溴素项目	投资备案、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生态海盐	生态海盐和GMP生产车间项目	投资备案、全套建设项目报建、环评批复	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鲁晶制盐科技	3万吨/年烤盐生产加工项目	环评批复、环保验收	环评批复、环保验收手续已与相关部门对接，正在协调办理中

三、若被处罚及/或责令强制拆除，相关责任的承担问题

针对标的公司部分生产建设项目存在未履行审批手续，存在被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及/或责令强制拆除的风险，交易对方山东盐业出具《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1）标的公司的生产建设项目除已披露的未履行审批手续外，不存在其他未履行审批手续。

（2）对未取得相应审批文件的项目，本公司承诺全部项目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一年内取得所有审批文件。

（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标的公司因生产建设项目审批手续问题被相关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本公司将在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3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被处罚标的公司予以补偿，保障其经济利益不受损失。如标的公司因生产建设项目审批手续问题被依法责令拆除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的，本公司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停产、减产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予以补偿，保障其经济利益不受损失。

上述说明事项在鲁银投资成功摘牌且通过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和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如有）后，本公司将出具相关承诺，保证相关事项的履行。”

综上，针对标的公司部分生产建设项目存在未履行审批手续，存在被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及/或责令强制拆除的风险，交易对方山东盐业实际作为相关责任的承担主体。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正在与相关部门协调办理标的公司尚未履行的建设项目审批手续，且山东盐业出具《说明》，如标的公司因生产建设项目审批手续问题被相关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被依法责令拆除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的，山东盐业作为承担主体，对于行政处罚及/或责令搬迁、停产、限产等造成的一切损失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予以补偿，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上市公司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标的资产基本情况”、“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风险”、“第八节风险因素”之“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风险”进行了补充披露。

8.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补充披露：（1）列示本次交易所有标的资产的资产状况和营收情况，量化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具体影响；（2）汇总披露本次交易标的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3）列示本次交易所有标的资产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中的主要细分科目情况及重大变动情况的分析。

一、列示本次交易所有标的资产的资产状况和营收情况，量化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具体影响

（一）标的资产的资产状况和营收情况

标的公司的资产状况和营收情况详见本题之“二、汇总披露本次交易标的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列示本次交易所有标的资产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中的主要细分科目情况及重大变动情况的分析。”。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具体影响

1、本次交易前后的资产状况分析

根据标的资产的预估情况，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资产状况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交易前后对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	258,662.10	61.90%	344,024.71	49.80%	85,362.61	33.00%
非流动资产	159,227.71	38.10%	346,835.74	50.20%	187,608.03	117.82%
资产总计	417,889.81	100.00%	690,860.46	100.00%	272,970.65	65.32%
流动负债	227,596.97	86.35%	434,782.73	86.79%	207,185.76	91.03%
非流动负债	35,966.02	13.65%	66,200.00	13.21%	30,233.98	84.06%
负债总计	263,562.99	100.00%	500,982.73	100.00%	237,419.74	90.08%
所有者权益	154,326.81		189,877.72		35,550.91	23.04%
资产负债率	63.07%		72.52%		–	

注：上述数据根据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后财务数据以及标的资产预估结果模拟计算。本次交易的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以重组报告书披露的备考财务报表为准。

从资产结构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由本次交易前的417,889.81万元增加至690,860.46万元，增幅为65.32%；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由交易前的61.90%下降至49.80%，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由重组前的38.10%上升至50.20%。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为标的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从负债结构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负债总额由本次交易前的263,562.99万元增加至500,982.73万元，增幅为90.08%；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由交易前的86.35%上升至86.79%，非流动负债占总负责的比重由交易前的13.65%下降至13.21%。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占比上升主要原因为：①标的资产流动负债占比较大，交易完成后应付款项增加较多；②本次交易需支付的现金对价在其他应付款科目模拟确认，造成流动负债占比大幅增加。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系本次交易需支付的现金对价在其他应付款科目模拟确认，造成负债占比大幅增加。

2、重组完成前后的营收情况分析

假设本次交易于2017年1月1日完成，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与交易完成前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55,309.80	288,013.79	132,703.99	85.44%
营业利润	-18,725.00	-11,323.24	7,401.76	-39.53%
利润总额	-18,609.88	-14,087.07	4,522.81	-24.30%
净利润	-18,768.07	-16,309.37	2,458.70	-13.10%

注1：上述数据根据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后财务数据以及标的资产预估结果模拟计算。本次交易的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以重组报告书披露的备考财务报表为准。

注2：本次交易需支付的现金对价在其他应付款科目模拟确认，未考虑上市公司的资金成本。

本次重组完成后，2017年度，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由重组前的155,309.80万元增加至288,013.79万元，增加了132,703.99万元，增幅为85.44%。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2017年度亏损大幅减少，营业利润由亏损18,725.00万元减少至亏损11,323.24万元，净利润由亏损18,768.07万元减少至亏损16,309.37万元。

本次重组完成后，2017年度公司的销售净利率由重组前的-12.08%增加至-5.66%。

二、汇总披露本次交易标的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列示本次交易所有标的资产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中的主要细分科目情况及重大变动情况的分析。

（一）汇总披露本次交易标的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次交易标的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下转B055版）